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洛龙政采招标(2025)0006 号

采购编号：洛龙政采公开-2025-24

采购人：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开标。

4.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4.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4.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4.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

6、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注：以上提示与招标文件正文不一致的，以正文为准。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45 座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二标段）：44 座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三标段）：41 座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四标段）：49 座		
采购人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0379-63937369
代理机构	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秦女士 0379-80857687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	☐ 有 ☒ 无	

	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 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 有 ☒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有 ☒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1年7月9日 采购人：（单位签章） 2021年7月9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1、总则.....	21
1.1 招标项目概况.....	21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22
1.3 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履约验收.....	2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1.5 费用承担.....	23
1.6 保密.....	23
1.7 语言文字.....	23
1.8 计量单位.....	23
1.9 踏勘现场.....	23
1.10 投标预备会.....	23
1.11 分包.....	24
1.12 响应和偏差.....	24
2、招标文件.....	24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4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5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25
3、投标文件.....	25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5
3.2 投标报价.....	26
3.3 投标有效期.....	26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27
3.5 资格审查资料.....	27
3.6 备选投标方案.....	27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28

4、投标.....	28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28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28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9
5、开标.....	29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9
5.2 开标程序	29
5.3 开标异常处理	29
5.4 开标异议	30
6、评标	30
6.1 评标委员会	30
6.2 评标原则	30
6.3 评标	30
7.1 定标及合同授予	31
7.3 中标通知	31
7.4 履约保证金	31
7.5 签订合同	31
8、纪律和监督	32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2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2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2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2
8.5 质疑和投诉	32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3
第四章 合 同	48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49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X 标段合同	49
项目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X 标段	4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55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55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5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55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附件1:投标函.....	83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5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86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87
附件5:开标一览表.....	90
附件6:报价明细表.....	91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92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3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94
附件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5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96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97
附件10:辅助资料表.....	98
附件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100
附件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01
附件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02
附件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03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04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05
附件15:其他材料.....	10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洛龙政采招标(2025)0006 号
 - 2、项目名称：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2702040.80 元/年
- 最高限价：12702040.80 元/年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年）	包最高限价（元/年）
1	洛龙政采招标 (2025)0006 号-1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 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一标段）	3132171.36	3132171.36
2	洛龙政采招标 (2025)0006 号-2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 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二标段）	3305526.72	3305526.72
3	洛龙政采招标 (2025)0006 号-3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 公厕管理服务项目（三标段）	3040498.68	3040498.68
4	洛龙政采招标 (2025)0006 号-4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 公厕管理服务项目（四标段）	3223844.04	3223844.04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本项目共四个标段

一标段：王城大道以西（包括王城大道西沿线）范围内 45 座公厕。

二标段：王城大道以东（包括王城大道东沿线）；长兴街以西（包括长兴街沿线）范围内 44 座公厕。

三标段：厚载门街以东（包括厚载门街沿线）；开元大道以南范围内 41 座公厕。

四标段：开元大道以北范围内 49 座公厕。

服务内容为公共卫生间日常管理、内外清扫保洁、消毒消杀、垃圾处理、下水道疏通、设备设施维护、投诉的办理与回复，并免费向群众提供大盘纸、洗手液、熏香、清洁球、垃圾袋、消毒消杀药等消耗用品。

5.2 项目地点：洛阳市洛龙区；

5.3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财政资金，100%；

5.4 质量要求：符合采购单位保洁作业要求、质量标准、洛阳市法律、法规、规章及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定；

6、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服务合同 1 年 1 签，最多可续签 1 年，甲方可视合同履行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

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n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投标人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3.3 投标人可投多个标段，但最终只能中一个标段。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响应，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以上所有资料在开标时均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4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05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网站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5 年 0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4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有关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请投标人投标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洛龙区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洛龙区采购评审中心

监督部门联系方式：0379-65156869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行政服务中心 5 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9373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修文坊社区 205 号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1583889238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1583889238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 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行政服务中心5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937369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修文坊社区205号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15838892380
1.1.3	招标项目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179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1.1.4	采购范围	本项目共四个标段 一标段：王城大道以西（包括王城大道西沿线）范围内45座公厕。 二标段：王城大道以东（包括王城大道东沿线）；长兴街以西（包括长兴街沿线）范围内44座公厕。 三标段：厚载门街以东（包括厚载门街沿线）；开元大道以南范围内41座公厕。 四标段：开元大道以北范围内49座公厕。 （详见招标文件）。
1.1.5	项目编号	洛龙政采招标(2025)0006号

1.1.6	采购编号	洛龙政采公开-2025-24
1.1.7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 <u>4</u> 标段。 投标人可投多个标段，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按其所投标段金额大小顺序确定。在预算控制金额高的标段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只参与其他标段的评审，不做为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
1.1.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注：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投标人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小微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实行先服务，后付费的方式。根据月考核结果，按月进行支付。具体以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为准。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增值税发票。
1.3.1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服务合同 1 年 1 签，最多可续签 1 年，甲方可视合同履行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1.3.2	质量要求	符合采购单位保洁作业要求、质量标准、洛阳市法律、法规、规章及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定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 不召开 ☐ 召开，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 服务要求及内容标准： 其他：/
1.12.3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正偏差

		最高项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或发送问题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到 zcxsgc@163.com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3.2.3	报价方式	总价+单价，即报 1 年总价、每座每月单价
3.2.4	招标控制价	总包预算：12702040.80 元/年 其中： 一标段：3132171.36 元/年 二标段：3305526.72 元/年 三标段：3040498.68 元/年 四标段：3223844.04 元/年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本项目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不低于洛阳市最低工资标准）、社会保险，保险费、劳保费、环卫工人岗位津贴、福利费、工具及维修费、垃圾清扫收集费、除雪费用、高温补贴、

		伤亡事故处理的费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费用、夜班费、加班费、管理费和税金等。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4.3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4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5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2</u> 人，专家 <u>5</u> 人，开标当天从相关专家库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标段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确定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

		中标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服务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按照企业业绩信誉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确定中标人。 注：投标人可投多个标段，但只允许中一个标段，按其所投标段金额大小顺序确定。在预算控制金额高的标段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只参与其他标段的评审，不做为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公告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 公告期限：1 日
7.4.1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9.1	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有关规定收取，由各标段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9.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采购人须知、评标办法、招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

		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由于系统设置限制评分点名称字数为 50 个字，故部分综合标评分参数的评分点名称以评审标准里的要求为准。
9.3	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部门：洛龙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龙区采购评审中心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5156869
10	其他	（1）确定各标段中标人后 5 日内，各标段中标人须将本单位投标文件完整打印、胶装纸质版三套，并在封皮加盖单位公章，送至代理机构存档备查。投标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 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文件组成顺序一致。若发现纸质版投标文件与上传文件不一致，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各标段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2 个工作日须将双方签字盖章后的采购合同，壹份送至代理机构存档备查； （3）其他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	暗标评审要求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

		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供应商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供应商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注：响应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	--	---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履约验收

1.3.1 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 资格证明材料
- (5) 开标一览表;
- (6) 服务报价明细表;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9)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1)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项目实施方案;
- (13) 辅助资料表;
- (14) 后续服务;
- (15)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6)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6-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7)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17-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18)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在禁止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投标人仍参加招标投标活动；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五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

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4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根据开标软件相关程序现场提出。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1 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在评标结束当天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3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2、采购范围：本项目共四个标段，

一标段：王城大道以西（包括王城大道西沿线）范围内 45 座公厕，其中重点公厕 16 座、一般公厕 29 座。

二标段：王城大道以东（包括王城大道东沿线）；长兴街以西（包括长兴街沿线）范围内 44 座公厕，其中重点公厕 24 座、一般公厕 20 座。

三标段：厚载门街以东（包括厚载门街沿线）；开元大道以南范围内 41 座公厕，其中重点公厕 21 座、一般公厕 20 座。

四标段：开元大道以北范围内 49 座公厕。其中重点公厕 11 座、一般公厕 38 座。

3、质量要求：符合采购单位保洁作业要求、质量标准、洛阳市法律、法规、规章及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定；

4、服务期：自签订之日起 2 年。（服务合同 1 年 1 签，最多可续签 1 年，甲方可视合同履行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二、各标段服务范围

一标：

序号	范围	公厕编号	公厕位置	重点 一般	单体公厕	备注
1	一标	001	丝路大道与开元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150 米	一般		
2	一标	002	张衡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北龙丰垃圾 中转站隔壁	重点		张衡街体育 公园
3	一标	003	富弼北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北 100 米 路西	一般		

4	一标	004	富弼北街与洛宜路交叉口北 50 米路东	一般		商超、幼儿园
5	一标	005	富弼北街与滨河南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6	一标	006	宇文恺街与洛宜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7	一标	007	子京路开元大道交叉口向北垃圾中转站隔壁	一般		
8	一标	008	瀛洲路（周山大道）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北 100 米处路东	重点		酒店 商业 繁华区
9	一标	009	洛宜路与瀛洲桥南头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10	一标	010	滨河南路瀛洲桥下南 20 米处	一般		
11	一标	011	洛宜路与瀛洲路（周山大道）交叉口向东约 300 米路北	重点		商业繁华区
12	一标	012	开元大道与龙祥商业街北 50 米路东	重点		龙祥商业街
13	一标	013	开元大道与龙祥商业街北 100 米路东	重点		龙祥商业街 24 小时开放
14	一标	014	滨河南路西苑桥与瀛洲桥中段	一般		
15	一标	015	滨河南路东方今典境界小区东 100 米路南	一般		
16	一标	016	学府街与滨河南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路南	一般		
17	一标	017	龙和西街与伊洛路交叉口向北 300 米路东	一般		
18	一标	018	学府街与龙和南路交叉口南 200 米路西	重点		洛一高、商业 繁华区 24 小时开放
19	一标	019	学府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北 200 米路东	重点		理工学校

20	一标	020	新区体育场篮球馆北	重点		体育场 24 小时开放
21	一标	021	太康路与学府街交叉口东 400 米路北	重点		体育场
22	一标	022	王城大道与开元大道交叉口西 300 米北 200 米	重点		体育场 24 小时开放
23	一标	023	太康路新区游泳馆	重点		体育场 24 小时开放
24	一标	024	凝碧北街与滨河南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25	一标	025	滨河南路与马远东街（聚英西路）交 叉口东南角	一般		
26	一标	026	滨河南路与积翠南街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27	一标	027	凝碧北街与英才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28	一标	028	积翠南街与英才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29	一标	029	美茵街中段牛市牛旁	一般		学校 幼儿 园
30	一标	116	蔡伦街与洛宜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 西	一般		
31	一标	118	美茵街与王城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隋唐遗址游 园 24 小时开放
32	一标	140	开元大道与杜预街交叉口东北角	重点		第四中学
33	一标	141	瀛洲路（周山大道）与洛伊路交叉口 西北角	一般		
34	一标	142	古王立交桥西南	重点		奥体花城游 园
35	一标	143	王城大道与积翠南街交叉口	重点		隋唐遗址游 园 24 小时开放

36	一标	159	凝碧南街小游园	重点		凝碧湖游园
37	一标	172	宇文恺街与关林路交叉口北200米路东	一般		
38	一标	174	周山大道与站前西路交叉口东100米路北	一般		
39	一标	188	开元大道与丝路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青春里)	一般		
40	一标	191	洛浦南堤东一	重点		洛浦南堤游园
41	一标	192	洛浦南堤东二	一般		
42	一标	193	洛浦南堤东三	一般		
43	一标	194	洛浦南堤东四	一般		
44	一标	195	洛浦南堤东五	一般		
45	一标	196	洛浦南堤东六	一般		

二标:

46	二标		文博路B1地铁口	一般		2025. 4. 1
47	二标	031	望春门街与关林路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酒店、西溪游园
48	二标	032	望春门街与关林路交叉口北200米路西	一般		
49	二标	033	望春门街与展览路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西溪游园 24小时开放
50	二标	034	王城大道与开元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51	二标	038	长兴街与翠云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商业街 24小时开放
52	二标	040	展览路与金城寨街交叉路西200米路北	重点		商业街 24小时开放

53	二标	041	通济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北 300 米路西	重点		商超、酒店 24 小时开放
54	二标	042	金城寨街与香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55	二标	043	牡丹大道与金城寨街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56	二标	046	金城寨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北 300 米路东	一般	单体公厕	
57	二标	047	太康路大张盛德美南	重点	单体公厕	商超 24 小时开放
58	二标	048	永泰街与关林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59	二标	049	兴洛西街与香山路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兴洛湖游园
60	二标	050	翠云路与兴洛西街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兴洛湖游园
61	二标	051	兴洛西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北 100 米路西	重点		泉舜广场 24 小时开放
62	二标	052	太康路市府西街西 100 米	重点		停车场 24 小时开放
63	二标	053	兴洛东街与关林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医院、兴洛湖 游园
64	二标	054	兴洛东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北 100 米路东	重点		泉舜广场 24 小时开放
65	二标	055	市府东街与宜人路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厚德园游园 24 小时开放
66	二标	058	伊洛路与长兴街交叉口东 150 米路南	一般		
67	二标	059	长兴街与香山路交叉路西北角	一般		商业繁华区
68	二标	060	通济街与翠云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行知小学
69	二标	061	长兴街与翠云路交叉路西 100 米路北	一般		
70	二标	062	长兴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71	二标	063	长兴街与开元大道交叉路北 300 米路东	一般		酒店 小区
72	二标	065	长兴街与太康路交叉口南 50 米路东	一般		
73	二标	117	通济街与伊洛路交叉口东北角	重点		商业繁华区
74	二标	122	兴洛西街与牡丹大道南 100 米	重点		兴洛湖游园 24 小时开放
75	二标	132	开元湖西	重点		开元湖 24 小时开放
76	二标	133	兴洛西街与香山路交叉口西南角 50 米	一般		
77	二标	134	兴洛西街与香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30 米	重点		兴洛湖游园 24 小时开放
78	二标	135	兴洛东街与伊洛路交叉口西南角 50 米	一般		兴洛湖游园
79	二标	136	兴洛东街与香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50 米	一般		
80	二标	137	兴洛东街与关林路交叉口西南角 100 米	重点		兴洛湖游园
81	二标	138	兴洛东街与翠云路交叉口南 100 米路西	重点		兴洛湖游园 24 小时开放
82	二标	139	开元湖东	重点		开元湖 24 小时开放
83	二标	153	市府西街与古城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厚德园游园
84	二标	158	伊洛路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85	二标	160	望春门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西溪游园 24 小时开放

86	二标	161	望春门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游园 24 小时开放
87	二标	168	金城寨街与伊洛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88	二标	187	金城寨街与香山路交叉口东北角（和苑小区）	一般		
89	二标	197	通衢路与兴洛东街交叉口西南角（高铁）	重点		高铁

三标:

90	三标	066	厚载门街与香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91	三标	067	厚载门街与关林路交叉口南 50 米路西	重点		商超 酒店
92	三标	068	厚载门街与关林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93	三标	069	厚载门街与关林路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一般	酒店
94	三标	070	厚载门街与牡丹大道交叉路东北角	重点		宝龙广场 24 小时开放
95	三标	071	厚载门街与展览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96	三标	075	广利街与关林路交叉口南 100 米路西	重点		广利街小学
97	三标	078	定鼎门街与牡丹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宝龙广场 24 小时开放
98	三标	083	龙门大道与伊洛路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地铁口 24 小时开放
99	三标	084	关林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东 400 米路南	重点		关林庙景区 24 小时开放
100	三标	085	关林庙广场西南角	重点		关林庙景区 24 小时开放
101	三标	086	洛钢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东 200 米路南	重点		商业街

102	三标	092	展览路与白圭街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关林市场
103	三标	093	展览路与关圣街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医院 24 小时开放
104	三标	094	忠义街与展览路交叉口东北角	重点		商业街
105	三标	123	关林庙北停车场	重点		关林庙景区
106	三标	127	伊水游园南 1	一般		
107	三标	128	伊水游园南 2	一般		
108	三标	129	伊水游园管理中心	重点		伊水游园 24 小时开放
109	三标	130	伊水游园管理中心北 1	一般		
110	三标	131	伊水游园管理中心 2	一般		
111	三标	144	伊洛路刘富村南口	一般		
112	三标	145	绿都悦府西南角	一般		
113	三标	146	开元大道长厦门西街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商业繁华区
114	三标	148	堤顶路与希望桥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115	三标	151	龙门大道关林路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第八中学 24 小时开放
116	三标	152	龙门大道展览路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大康游园
117	三标	154	龙门大道香山路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练庄游园
118	三标	163	忠义街与展览路交叉口南 100 路西	一般		市场
119	三标	164	香山路与定鼎门街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120	三标	166	开元大道与新伊大街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商业繁华区
121	三标	169	关林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西 100 米路南	一般		
122	三标	173	通衢路与定鼎门街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锦台广场 24 小时开放

123	三标	175	龙门大道81路公交终点站	重点		龙门石窟景区
124	三标	176	伊水游园花境唐韵段	一般		
125	三标	177	伊河西岸公园	一般		
126	三标	178	伊河东岸公园	一般		
127	三标	179	迎宾大道矿区路口东北角	重点		龙门石窟景区
128	三标	183	钱江路与长厦门街交叉口东100米路南(钰洧府一期)	重点		商业繁华区
129	三标	184	展览路与长厦门街交叉口东南角(钰洧府二期)	一般		
130	三标	186	广阜路与杜房街交叉口南50米路西(杜村)	一般		

四标:

131	四标	056	太康路与广利街交叉口东南角(康桥绿苑)	一般		
132	四标	072	厚载门街与政和路交叉口路南100米路西	一般		
133	四标	073	厚载门街与政和路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134	四标	074	厚载门街与宜人路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135	四标	076	广利街信访局门口	一般	单体公厕	
136	四标	077	广利街与太康路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医院 酒店
137	四标	080	定鼎门街与政和路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单体公厕	
138	四标	081	定鼎门街与政和路交叉口西北角	一般		
139	四标	087	太康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140	四标	088	宜人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酒店、商业繁华区

141	四标	089	洛阳桥南国花园门口南边	重点		国花园 24 小时开放
142	四标	090	太康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	一般		
143	四标	095	政和路与忠义街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144	四标	096	政和路与长夏门街交叉口东南角	重点		商业繁华区
145	四标	097	古城路与长夏门街交叉口西南角	一般		
146	四标	098	新伊大街与开元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一般		
147	四标	100	蔡伦街（凤翔街）与古城路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148	四标	101	二广高速路口西北角	重点		高速路口 24 小时开放
149	四标	102	大杨树菜市场内	一般		
150	四标	103	定鼎门办事处院内	一般		
151	四标	104	新村花卉市场东南角	一般		
152	四标	105	赵村乐业街中段	一般		
153	四标	107	赵村东小学北侧	一般		
154	四标	108	西岗村中街南段	一般		
155	四标	109	西岗村中街北段	一般		
156	四标	110	曙光村西曙光路北段	一般		
157	四标	111	北王村南边	一般		
158	四标	112	北王村北边	一般		
159	四标	113	万年青村南边	一般		
160	四标	114	北王村东铁路边	一般		
161	四标	119	古城路与厚载门街交叉口西 50 米香 槟国际	一般		

162	四标	120	关圣街（尚贤街）与古城路交叉口南 约50米路东	一般		
163	四标	121	古城路新伊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一般		
164	四标	126	龙门大道滨河南路东200米路南	一般		
165	四标	147	古城路伊洛路西南	一般		
166	四标	149	龙门大道与政和路交叉口西北角	重点		政康苑游园 24小时开放
167	四标	155	龙门大道与牡丹宫路东北小游园内	一般		正平坊游园
168	四标	156	龙门大道东学院路北	重点		修业坊游园 24小时开放
169	四标	157	龙门大道东学院路北	重点		修业坊游园
170	四标	162	宜人东路与尚贤街交叉口西南角（尚 贤苑游园）	重点		尚贤苑游园 24小时开放
171	四标	165	茹凹村文化广场	一般		
172	四标	167	李楼三中西	一般		
173	四标	170	安乐军民路	一般		
174	四标	171	古城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西200米路 北	重点		定鼎门广场 24小时开放
175	四标	181	安乐东岗村	一般		
176	四标	182	长厦门西街与政和路交叉口西南角	重点		长厦门游园 24小时开放
177	四标	185	开元大道与新伊大街交叉口西北角 （乾坤御园）	一般		
178	四标	189	龙门大道宜人坊书屋北	重点		宜人坊游园
179	四标	190	西岗小学隔壁	一般		

三、服务要求及内容标准

（一）人员配置：

每座重点公共卫生间配置管理员 3 名，一般公共卫生间配置管理员 2 名，每名管理员工资不得低于洛阳市最低工资标准；

（二）公共卫生间标准

室内：卫生达到“十净、十无、两洁”。（十净：地面净、便池蹲台净、小便池净、隔板净、墙面净、洗手台净、镜面净、各标识牌净、天花板净、沙发茶几净；十无：公共卫生间内墙角无蛛网、大小便池无尿渍、无粪便、隔断无乱涂乱画粘贴小广告、地面无水渍脚印、公共卫生间外围无乱堆乱放、无白色废弃物、无垃圾、外墙无粘贴广告，乱涂乱画、卫生工具无乱摆乱放；两洁：卫生工具干净整洁、管理间摆放整洁）

室外：公共卫生间立面干净无灰尘，无乱涂乱画乱挂、设施完好，标牌准确，周边视野（十米）内干净无垃圾，市容整洁、窗明门净。

（三）消毒：必须建立消杀记录，每日消杀不少于 2 次。

（四）垃圾处理：公共卫生间垃圾装袋，每日晚间下班前将垃圾就近送至垃圾中转站，投放到果皮箱内，或环卫工人清扫车上。

（五）卫生纸发放：公共卫生间内必须设置卫生纸纸盒，免费向如厕人员提供，不得出现断档现象。

（六）投诉：管理员必须配带上岗证；负责如厕人员的投诉的办理与回复等工作。

（七）下水道疏通：保障公共卫生间下水道通畅，凡出现淤堵，2 小时内必须疏通。

（八）内外设施维护：负责保障公共卫生间内所有设施包括饮水机、电视等设施以及外部导向指示牌、亮化灯灯带的管理与维护等工作。

（九）服从采购人其他临时或阶段性新的工作安排。

四、管理要求

1. 核心区、景区、商业繁华区公共卫生间：夏秋季 6:00—23:00；冬春季 6:00—22:00。其余公共卫生间参照执行；24 小时公共卫生间需全天开放。

2. 乙方必须加强公共卫生间管理，配备公共卫生间巡查员进行不定时巡查，教育管理员要统一着装上岗，不得迟到早退，上班期间不能私自离岗，不得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私自找人替班，不得私自换岗，按规定填写交接班记录、按时喷洒灭蝇消杀药。

3. 杜绝乙方拖欠工资，合理妥善解决用工纠纷，严禁出现上访、罢工等群体性事件，否则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承包金中支付相关费用，造成严重后果的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原则上聘用人员身体健康且不超过 60 岁；必须为每位公共卫生间管理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严禁严重超标准、超时间安排工人劳动量，严禁侮辱、殴打、歧视公共卫生间管理员。乙方独立解决伤亡事故和纠纷，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五、考核要求

1. 按照《公共卫生间管理日常考核扣分细则》对中标公司（乙方）工作进行检查考核。月承包金的 5% 作为月绩效考核奖惩，每月考核 90 分以上的为优秀，全部发放；月度考核 80 分以上的为良好，发放 80%；每月考核 70 分以上的为及格，发放 60%；每月考核 70 分以下的为不及格，不再发放。日常检查既扣分又扣钱，钱从月承包金中扣除；扣分计入月度考核。

2. 乙方应由专人负责上级领导交办、城市 110 联动中心数字城管下达、网络媒体投诉以及局绩效办等下达的工作任务，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及回复的，每件扣 0.1-0.5 分。

3. 在市城管局、市环卫处月度检查考核中，乙方因工作不力处于末位的，直接扣除当月绩效奖，并加扣 10 分；在局绩效办月度综合考核中乙方因工作不力处于排名末位的每次扣 5 分。

4. 在市城管局、市环卫处月度检查考核中，乙方获得第一名的，每次加 10 分；在局绩效办月度综合考核中排名第一的每次加 5 分，并根据实力排名给予相应奖励。

5. 因乙方工作不力，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批评的，扣除 3-5 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或市级以上主要领导批评的，加倍惩罚。乙方出现好人好事或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表扬的，每件加 1-3 分；被市级以上主要领导表扬的，加倍奖励分值。

6. 设劣迹和业绩考核作为黑名单依据和招标加分。

查实有以下情况的记一次劣迹：被上级领导严重批评的、新闻媒体曝光后果严重的、负面网贴的、重大责任事故的、上访或罢工等群体性事件的、月度考核不合格且末位的。

落实有以下情况的记一次业绩：市级以上领导点名表扬的、新闻媒体给予正面报道的、正面网贴影响较大的、连续三次月考核第一名的。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记入黑名单：两次劣迹的、被解除劳动合同的、恶意毁坏洛龙区环卫剩声誉的。

考核办法随上级的要求进行调整和更改。

公共卫生间管理日常考核扣分细则

项目	考评内容	扣分标准	扣钱标准
公共卫生间管理员	1. 公共卫生间晚开门、提前关门； 2. 日消杀少于 2 次； 3. 管理员上班时间不穿工装、未佩戴上岗证；	1 分/次	扣 10 元

	4. 管理员上班时间干与工作无关的事； 5. 管理员上班期间脱岗； 6. 管理员上班期间服务态度不好引起投诉； 7. 管理员不按规定填写交接班登记表、消杀记录表等表格； 8. 管理员使用电暖气、电炉、电风扇以及私拉乱扯用电设备。		
公共卫生间卫生	1. 地面有污水、污渍、污物； 2. 墙壁、墙角、天花板有蛛网，有积尘； 3. 大便池不及时冲水，蹲台便池有尿渍有污物；4. 小便池有尿渍、有污物； 5. 隔板有灰尘有乱涂乱画； 6. 洗手池及台面、镜子有水渍； 7. 拖把池及周边有污渍、管理间乱堆乱放； 8. 拖把、抹布、喷壶、消杀药等一切卫生洁具未按规定摆放整齐； 9. 门窗、玻璃、纱窗有积尘、有粘贴物； 10. 下水道未按时疏通造成不良影响； 11. 未按时喷洒灭蝇灭蛆药，公共卫生间内有蛆蝇；12. 内部设施维护不到位。	1 分/次	扣 10 元
公共卫生间周边卫生	1. 公共卫生间周围十米内有污水、粪便、白色垃圾、杂草； 2. 公共卫生间周围十米内堆放杂物； 3. 公共卫生间外墙乱涂乱画、粘贴小广告； 4. 指示牌有误、损坏、丢失的； 5. 亮化设施损坏或未及时报修的。	1 分/次	扣 10 元
公共卫生间设施	1. 水、电私自外接外用； 2. 公共卫生间内附属设施由于管理不到位造成人为丢失损坏； 3. 公共卫生间内设施正常损坏不及时报修造成投诉； 4. 公共卫生间内统一悬挂的标识牌、制度牌、公示牌乱涂乱画、损坏。	1 分/次	扣 10 元
月度考核	1. 甲方督办问题反馈到乙方，乙方工作人员必须 10 分钟赶到现场处理，10 分钟内未及时处理的；	2 分/次	扣 20 元

	2. 因卫生保洁不力，被新闻媒体曝光以及市区各级管理部门及领导点名批评的，经检查核实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处理完的； 3. 市、区、局领导安排的重大环卫保障活动，因工作不力未完成任务的每次扣 1-5 分。		
--	---	--	--

六、其他说明

乙方如有以下情况，经甲方研究报上级批准，有解除合同的权力，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索经济损失：

1. 乙方不服从管理严重影响到迎检、重大活动、临时任务、突发应急性任务以及日常公共卫生间管理等；

2. 私自对外转包：人员严重缺岗、拖欠工资、管理混乱等，通讯不畅、联系不上、行动迟缓、明显不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

3. 公共卫生间管理质量差，不按时完成，管理不到位、在上级检查评比中达不到标准，在月度考核中多次末位的；

4. 管理不力，日常管理及人员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批评，给甲方声誉造成严重损害的或经济严重损失的；

5. 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或承诺的；

6. 乙方有群体性事件、群体性上访、罢工等严重影响甲方声誉的；

7. 甲方因上级行政命令或其他原因需变更或解除合同的；

8. 乙方主动提出解除合同的。

9. 新增公共卫生间原则上按所在区域由中标单位接收管理，按中标价拨付费用；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人合同时或合同实施过程中，因洛龙区规划布局使得公共卫生间数量增减，保留对公共卫生间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投标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做出修改。

注：重点公共卫生间：核心区、景区、商业繁华区、游园公共卫生间；一般公共卫生间：除重点公共卫生间以外的公共卫生间。

※：投标人应将以上所有内容逐条进行承诺（格式自拟）附投标文件中并加盖公章，承诺条件应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第四章 合 同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X 标段合同

项目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X 标段

采购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乙 方: _____

日 期: _____

为进一步加强洛龙区公共卫生间管理工作，实现长效管理、精细化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洛阳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据招投标文件，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项目名称

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179 座公厕管理服务项目 x 标段。

第二条、项目服务内容

洛龙区 xx 区域，分布的 xx 座城市公厕。其中，重点公厕 xx 座，一般公厕 xx 座。乙方负责公厕日常保洁、消毒消杀、安全管理、设备设施维护等内容，按时开放城市公厕，并免费向群众提供大盘纸、洗手液、熏香、清洁球、垃圾袋、消毒消杀药等消耗用品。

第三条、项目服务费用

本项目服务期 2 年，合同一年一签，最多可续签 1 年，甲方可视合同履行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合同服务期为 2025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年 xx 月 xx 日（1 年）。

项目年承包服务费_____元/年，大写：_____/年。其中：重点公厕_____元/座/月，一般公厕_____元/座/月（具体以中标价计算为准）。

第四条、支付方式

1. 承包费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乙方公司账户。
2. 甲方根据区财政拨付情况，按月据实支付公共卫生间管理服务费用。乙方如实提供承包方人员工资表和办理人身意外保险凭证等材料，作为甲方支付公厕管理服务承包费的依据。
3. 年承包服务费包含公厕管理员工资、工具费、劳保费、福利费、保险费、消耗用品购置，以及 11%的管理费和税金等费用，不含公共卫生间维修改造、提升及用水、用电费用。甲方提取年承包服务费总额的 10%作为绩效考核资金，按月奖罚。

第五条、服务标准和要求

（一）公共卫生间标准

室内：卫生达到“十净、十无、两洁”，十净即地面净、便池蹲台净、小便池净、隔板净、墙面净、洗手台净、镜面净、各标识牌净、天花板净、沙发茶几净；十无即公共卫生间内墙角无蛛网、大小便池无尿渍、无粪便、隔断无乱涂乱画粘贴小广告、地面无水渍脚印、公共卫生间外围无乱堆乱放、无

白色废弃物、无垃圾、外墙无粘贴广告、无乱涂乱画、卫生工具无乱摆乱放;两洁即卫生工具干净整洁、管理间摆放整洁。

室外:公共卫生间立面干净无灰尘,无乱涂乱画乱挂、设施完好,标牌准确,周边视野(十米)内干净无垃圾,市容整洁、窗明门净。

(二) 消毒消杀

必须建立消毒消杀记录台账,每日消杀不少于2次。

(三) 垃圾处理

公共卫生间垃圾装袋,每日晚间下班前将垃圾就近送至垃圾中转站,或投放到果皮箱内,或环卫工人清扫车上。

(四) 消耗品配置

公共卫生间内要及时配置熏香、清洁球、垃圾袋等消耗用品,设置卫生纸纸盒、洗手液,免费向入厕人员提供,不得出现断档现象。

(五) 投诉处理

公厕管理员必须配带上岗证,并负责入厕人员的投诉办理与回复等工作。

(六) 下水道疏通

保障公共卫生间下水道通畅,凡出现淤堵,2小时内必须疏通。

(七) 内外设施维护

负责保障公共卫生间内所有设施包括饮水机、电视等设施以及外部导向指示牌、亮化灯具灯带的管理与维护等工作。

(八) 服从甲方临时或阶段性新的工作安排

第六条、责任划分

洛龙区城市管理局(甲方):1. 制定管理标准与检查标准,纳入绩效考核,采取定期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办法,根据检查结果核拨承包费用,考评结果与服务费挂钩;2. 负责清理化粪池;3. 设置公共卫生间标志牌;4. 负责水、电费以及公共卫生间正常维修。

中标公司(乙方):负责对公共卫生间进行日常管理,人员工资、日常管理费、税金、服装费、劳保费、保险费等费用及意外事故的理赔、善后等相关事务的处理。乙方需增强水、电节约意识,夜间

需做好水电关停，日常做好水、电接通情况排查，凡出现公共卫生间无正当理由停水、停电、关停的，甲方有权扣除中标单位相关费用。乙方负责排查公厕设备设施损坏情况，并进行维修上报。

为了在时间上和管理上有保障，公共卫生间维修由洛龙区城市管理局统一负责，公共卫生间外部和内部设施因管理不善导致损坏的，维修费从公司经费中扣除；公共卫生间外部设施人为损坏(不在工作时段内)和内部设施正常损坏的维修费用由洛龙区城市管理局负责。

第七条、管理要求

1. 乙方安排_____作为本项目的负责人，联系电话：_____，成立专门的服务团队，加强承包公厕和公厕管理员的日常管理，为甲方提高优质的服务。
2. 公共卫生间开放时间为：夏秋季 6:00-23:00；冬春季 6:00-22:00；被列为 24 小时免费公厕的，乙方应按重点公厕标准，配备公厕管理员，全天候开放公厕，管理服务费用不作调整。
3. 乙方必须加强公共卫生间管理，配备公共卫生间巡查员进行不定时巡查，督导教育管理员统一着装上岗，不得迟到早退，上班期间不能私自离岗，不得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私自找人替班，不得私自换岗，按规定填写交接班记录、按时喷洒灭蝇消杀药。
4. 杜绝乙方拖欠工资，合理妥善解决用工纠纷，严禁出现上访、罢工等群体性事件，否则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承包金中支付相关费用，造成严重后果的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5. 乙方聘用人员身体健康且不超过 60 岁，必须为每位公共卫生间管理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严格按照《劳动法》相关规定，严禁侮辱、殴打、歧视公共卫生间管理员，乙方独立解决公厕管理人员伤亡事故和纠纷，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八条、考核

1. 甲方有权制定并调整《洛龙区公共卫生间日常管护质量标准及绩效考评办法》，乙方须按规定执行。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对中标公司(乙方)工作进行检查考核；每月考核 90 分(含)以上的足额发放当月绩效考核，月度考核 80 分(含)以上 90 分以下的按 80%发放当月绩效考核；每月考核 70 分(含)以上 80 分以下的按 60%发放当月绩效考核；每月考核 70 分(含)以下的扣除当月绩效考核。日常检查既扣分又扣管理费，每 1 分扣除管理费 10 元，以此类推。
2. 乙方应由专人负责上级领导交办、城市 110 联动中心数字城管下达、网络媒体投诉以及甲方管理部门等下达的工作任务，并将处理结果按规定时间上报公厕管理办公室。

3. 在市城管局、市环卫处月度检查考核中，乙方因工作不力处于末位的，直接扣除当月绩效奖，并加扣 10 分；在局公厕办月度综合考核中乙方因工作不力处于排名末位的每次扣 5 分。

4. 在市城管局、市环卫处月度检查考核中，乙方获得第一名的，每次加 10 分；在局公厕办月度综合考核中排名第一的每次加 5 分，并根据实际排名给予相应奖励。

5. 因乙方工作不力，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批评的，扣除 10 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或市级以上主要领导批评的，加倍惩罚。乙方出现好人好事或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表扬的，每件加 5-10 分；被市级以上主要领导表扬的，加倍奖励分值。

6. 设劣迹考核作为黑名单依据。查实有以下情况的记一次劣迹：被上级领导严重批评的、新闻媒体曝光后果严重的、负面网贴的、重大责任事故的、上访或罢工等群体性事件的、月度考核不合格且末位的。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记入黑名单：两次劣迹的、被解除劳动合同的、恶意破坏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声誉的。

考核办法随上级的要求进行调整和更改。

第九条、人员配置

每座重点公共卫生间配置管理员 3 名，一般公厕配置管理员 2 名，每名管理员工资不得低于洛阳市当年度最低工资标准，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的，乙方应遵照执行，服务费用不予调整；在工作期间不允许有脱岗情况发生，否则一次扣 200-500 元。

第十条、合同解除情形

乙方如有以下情况，经甲方研究，有解除劳动合同的权利，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索经济损失。

1. 乙方不服从管理严重影响迎检、重大活动、临时任务、突发应急性任务以及日常公共卫生间管理等；

2. 私自对外转包、人员严重缺岗、拖欠工资、管理混乱等，通讯不畅、联系不上、行动迟缓、明显不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

3. 公共卫生间管理质量差，不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管理不到位、在上级检查评比中达不到标准，在月度考核中多次末位的；

4. 管理不力，日常管理及人员被媒体、网络、上级部门或领导批评，给甲方声誉造成严重损害的或经济严重损失的；

5. 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或承诺的，乙方管理不当造成公厕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应赔偿甲方损失。

6. 乙方有群体性事件、群体性上访、罢工等严重影响甲方声誉的；

7. 甲方因上级行政命令或其他原因需变更或解除合同的；

8. 乙方主动提出解除合同的。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合同；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管辖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项目 X 标段公厕明细台账

甲方：洛阳市洛龙区城市管理局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盖章（签字）：

授权代表盖章（签字）：

地址：洛龙区行政中心 5 楼

地址：

税号：11410311MB0542256T

税号：

开户行：中原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

账号：672010240000000014

账号：

联系电话：65197718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报价合理的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如若中标后不按照要求提供服务或不及时诚信履约的，除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将此单位扰乱采购活动行为上报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服务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按照企业业绩信誉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确定中标人。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五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五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五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服务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按照企业业绩信誉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确定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1) 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洛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0日印发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安大厦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 采贷”五大特点：1. 纯信用：无需抵押、担保；2. 更灵活：随借随还，按需支用；3. 额度高：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4. 适用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5. 效率高：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1. 企业申请：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 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3. 企业提款：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工程类不低于 6.5%，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减少客户融资成本（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超范围、超标准收费；转嫁成本收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1. 持续经营 2 年（含）以上。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 200 万元。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5、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6、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刘亚兴

联系电话：13837937717（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2、采购合同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3、贷款额度：最高 500 万元（含）

4、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 7%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	----	----	----	----

张龙妹	客户经理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538882575	
张 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18937966885	
裴绍辉	分管行长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免抵押、无担保，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 B3 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 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信贷经理：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三、产品介绍

四、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含）。

五、期限：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 1 年

六、利率：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七、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八、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九、支付方式：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十、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投标人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 1、适用范围：投标人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 2、融资额度：投标人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 70%。
- 3、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 5 年。
- 4、贷款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LPR）合理确定。
- 5、办理手续：投标人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投标人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李亚琼：16603797557

李若明：13233995266

信贷经理：朱建国：13653893229

张佩兰：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E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 500 万元。
- 2、申请易：5 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凭订单最快 1 天生效。
- 4、纯信用：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 1、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投标人。
- 3、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 个月到 1 年。

还款方式：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年化利率低至 6%。

举例 1：贷款 100 万元，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 2：贷款 100 万元，1 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 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 86035 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 1000 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张庆浩 联系电话：18538198600

信贷经理：郭利波 联系电话：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李超峰 联系电话：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一、广发银行“政采贷”

1、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 2、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 90%
- 4、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 3 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 3 个月
- 5、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二、准入标准

- 1、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 3 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2、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投标人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 3、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4、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5、在我行评价不低于 BB+级
- 6、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7、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三、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劳动资金需求，不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四、业务流程

- 1、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 2、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 3、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4、授信审查审批
- 5、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 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 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投标人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1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1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6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2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1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二）授信要素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具备履约能力；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1. 纯信用；
2. 额度高：可贷合同标的额70%，最高额度300万；
3. 方便用：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电 话：13598159333

光大银行行政采贷融资产品“政采易”

该业务单户授信金额在3000万元（含）以下，授信期限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且最长不超过3年。

中标投标人准入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二）企业成立2（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中标投标人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或单户授信敞口500万元以下客户适用《小额融易贷（结算类）业务打分卡》得分须不低于60分；

(七) 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不在我行预警黑灰名单内;

(八)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联方式：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具体负责人：营业部：刘天倚 18569936044；王城路支行：张喆 18637129167；西苑路支行：董继华 18569935827；

英才路支行：刘莎 18569935682；珠江路支行：李相峰 18569936389；华阳支行：张刚 18624850206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66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投标人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投标人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 3000 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1) 投标人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2) 投标人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 投标人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 2 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 投标人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 2 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 30 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 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 30 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 投标人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 2 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 投标人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 投标人成立一年以上。(9) 投标人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异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6、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7 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7 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2) 网页版申请 <https://sme.cmbchina.com/>;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3、利率：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1) 采购单位：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付款记录良好，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2) 采购项目：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额度最高1000万；(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10分钟内即可到账；(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80%；(4) 利率优惠，线上可随借随还，更加符合政采投标人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211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阳	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211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 产品介绍：

“政采e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投标人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1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1000万元，工程类最高1500万元。
- 3、信用贷款，低门槛，循环额度，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投标人，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投标人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1）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2）洛阳市市直项目

（3）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4）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申请路径

- 1、投标人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投标人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投标人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

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姜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1、产品定义：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3、适用对象：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4、办理条件：（1）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5、业务流程：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三、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到期还本，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登记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投标人；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E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录“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分管领导：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 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谢逸伦客户经理 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

介绍及联系方式

一、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投标人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二、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 （三）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 中标投标人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 (七)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三、业务流程

- (一) 投标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二) 投标人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三)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四) 投标人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 (五) 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六) 中标投标人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四、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五、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两个月。

六、联系方式

- 1、分管领导：王慧 18837902280
- 2、信贷经理：刘勇 18837995809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签字盖章的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20.0	投标总报价	价格扣除: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文件《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报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小微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20 注: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15.0	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服务要求及内容标准”的得基本分 15 分, 任意一项不满足扣 3 分, 扣完为止。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7.0	人员岗位职责、规章制度	对各岗位人员制订出详细的岗位职责、规章制度, 包括管理单位员工内部制度和约束各方的公共契约, 以地方政府相关法律为依据, 结合实际而定, 合理、可行、全面、科学且具有约束力。内容详实、具体、可操作性强得 7 分, 内容较完整、较合理得 5 分; 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 3 分; 内容不完整得 1 分; 未描述的得 0 分。
	0.0	7.0	落实免费开放公厕的管理及保洁的整体实施方案	落实免费开放公厕的管理及保洁的整体实施方案: 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 7 分; 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 5 分; 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 3 分; 内容不完整 1 分; 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7.0	针对“24 小时免费开放”公厕的具体措施	落实“24 小时免费开放”公厕特别是景点周边、主要道路沿线公厕在超大人流如厕需求的管理、保洁等方面的具体措施：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 7 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 5 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 3 分；内容不完整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7.0	落实公厕管理员方面的具体措施	落实公厕管理员的配备、管理、工资发放、人员着装、安全防护要求、事故处理、用工纠纷要求等方面的具体措施：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 7 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 5 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 3 分；内容不完整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7.0	保洁工具配备、公厕保洁人员相关设施的具体落实措施	落实保洁工具配备、公厕保洁人员如何正常使用相关设施、对损坏配件如何快速报修、在保证正常使用情况下如何做好节水节电等方面的具体落实措施：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 7 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 5 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 3 分；内容不完整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7.0	公厕内外部异味、消杀等相关问题处理整改的具体措施	落实公厕内部、外部墙体以及公厕周边 10 米范围内的环境卫生以及如何做好公厕消杀、灭蝇灭鼠、去除异味、

				保持公厕空气清新以及如何快速处理上级管理部门及领导交办、“110”联动中心、数字化城市管理、媒体网络投诉问题处理整改的具体措施：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7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5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3分；内容不完整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0.0	7.0	应对突发及紧急情况的具体措施	落实如何应对暴雨、雨雪冰冻天气期间人员如厕安全保障及保护设施安全运行以及在牡丹文化节、城市创建、应急保障和合同外的临时交办工作的具体措施：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7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5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3分；内容不完整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0.0	7.0	服务承诺	投标人服务体系完善，响应时间迅速；后续服务体系及人员配置合理、措施有力、后续服务承诺等因素。内容详实、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得7分；内容较完整、方案较合理得5分；内容相对完整、方案相对合理得3分；内容不完整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业绩信誉	0.0	9.0	企业业绩	投标人具有2022年1月1日至本招标公告发布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过类似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9分。（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

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 1、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等材料的扫描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

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重点 公厕 数量	每座每月 单价	一般 公厕 数量	每座每月单 价	每年总价
合 计: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为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1				
2				
3				
4				
...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若无偏差，可在偏差描述中填写“无”。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合同履行期限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备注: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 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承诺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5:其他材料